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 106 年度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查核評估報告

受查核單位:基隆市榮譽觀護人協進會

本次結報期間:106年1-3月

查核人:許檢察事務官翔雍 查核日期:106.6.2

核定補助金額	已核銷金額	本次同意核銷金額	累計核銷金額	結餘款
201, 200		46, 400	46, 400	154, 800

編號	計畫名稱	核准 補助金額	本次申請 核銷金額	查核評估結果及建議改進(或辦理)事項	受查核單位辦理情形
1	強化個案觀護實施計畫	76, 000	22, 400	查核評估結果: 1. 支出憑證與申請計畫用途是否相符?■是 □否 2. ■准予核銷 3. □須補正資料 說明:	
				4. 補正資料複查結果: □通過 □未通過 本次同意核銷金額: 22,400 元	
2	榮譽觀護人服務方 案實施計畫	125, 200	24, 000	查核評估結果: 1. 支出憑證與申請計畫用途是否相符?■是 □否 2. ■准予核銷	
				4. 補正資料複查結果: □通過 □未通過 本次同意核銷金額: <u>24,000</u> 元	